

遠雄大學之城翡冷翠住店區
韻律教室（百花瑜珈殿）使用管理辦法

- 一、開放時間：星期二至星期日 14：00~22：00
（如遇週一連續假日則改次日休館）
- 二、開放對象：
 - 一、已繳納管理費之全體住戶，每次租借使用者需 1/2 為本社區之住戶。
 - 二、管理委員辦理之活動。
 - 三、本社區社團活動（登記有案社團）。
- 三、使用方式：
 - 一、採預約登記制，須於活動前一星期至二樓會館登記
 - 二、住戶於進入會館設時，需交門禁卡予服務人員登記扣點，並將門禁卡交予服務人員保管，使用完畢後換回門禁卡。
 - 三、租(付)費使用：每一小時酌收清潔管理費 500 元。另需繳交保證金 2000 元，使用驗收無誤後退還保證金，如有設備損壞照價賠償。
 - 四、社團使用：登記有案社團，每次基本使用人數 5（含）人以上，每人每小時 1 點，始可使用，每增加 1 人每小時加扣 1 點。
 - 五、非會館開放時間不得借用。
- 四、使用規定：
 - 一、住戶請著運動服裝、運動鞋，禁止赤膊或穿著拖鞋入內。
 - 二、請注意運動前之熱身與準備，以避免運動傷害，並請留意自身安全，如有意外，本社區不負任何賠償責任。
 - 三、請勿抽煙、攜帶食物、飲料進場。
 - 四、請勿攜帶寵物入內。
 - 五、請勿將器材攜出或破壞，如因使用不當而造成設施損壞者，須照價賠償。
 - 六、使用完畢，隨手清潔，順手關電源及冷氣。
 - 七、非課程時間內請勿進入，若有個別需求請向 2F 俱樂部櫃檯承租。
- 五、其他事項：

本管理辦法未盡事宜，另行修正公告。